

南開科技大學 函

地址：542021南投縣草屯鎮中正路568號
聯絡人：洪雅秀
聯絡電話：0492563489轉1206
傳真電話：0492563788
電子信箱：106026@nkut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南開科大秘字第113000185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【辦法】表揚卓越001854.pdf、【推薦表】卓越校友格式001854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南開科技大學表揚卓越校友辦法」暨推薦表各乙份，敬請惠予協助推薦於貴單位服務之本校卓越校友參加遴選，至為感荷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表彰校友對本校及社會之貢獻，特依「南開科技大學表揚卓越校友辦法」舉辦遴選活動。

二、凡本校校友具下列資格之一，均得被推薦為卓越校友：

(一)、學術成就：學術研究獲具體殊榮者。

(二)、企業經營：企業經營有卓越成就者。

(三)、公共服務：服務公職或從事社會公益活動，造福社會，有卓越貢獻者。

(四)、藝文體育：藝術文化、體育活動，有卓越表現者。

(五)、行誼典範：行誼、聲望、品德或其他優良事蹟，足為表率者。

(六)、母校貢獻：對本校之教學、服務、發展或捐資興學有特殊貢獻者。



三、推薦表電子檔請至本校秘書室校友服務專區下載

([https://nkpre.nkut.edu.tw/front/Alumni_Service_/regulatory_form/news.php?](https://nkpre.nkut.edu.tw/front/Alumni_Service_/regulatory_form/news.php?ID=bmt1dF9wcmUmcmVndWxhdG9yeV9mb3Jt)

ID=bmt1dF9wcmUmcmVndWxhdG9yeV9mb3Jt)。

四、本校卓越校友遴選作業收件日期自即日起至113年04月09日

止，請填寫推薦表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，於截止日前送

(寄)回本校秘書室綜合業務組受理，電子檔請傳送至

news@nkut.edu.tw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北市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北市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臺中市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、彰化縣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、南投縣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

副本：本校

